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VAST Industrial Urban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中國宏泰產業市鎮發展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66)

海外監管公告

本海外監管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10B條刊發。

茲提述中國宏泰產業市鎮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6月26日的公告，內容有關發行於2021年到期的180,000,000美元13%優先票據(國際證券識別碼：XS2012962267/普遍編號：201296226)(「票據」)，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6月14日及2021年6月21日的公告，內容有關票據的部分購回及註銷。

請參閱隨附的本公司公告(「該公告」)，該公告已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刊發。

於聯交所網站刊發該公告僅旨在促成向香港投資者平等發佈資訊及遵守上市規則第13.10B條，並無任何其他目的。

承董事會命
中國宏泰產業市鎮發展有限公司
主席
王建軍

香港，2021年6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王建軍先生、楊允先生、王亞剛先生、黃培坤先生及王薇女士；非執行董事為趙穎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永權博士、謝亞芳女士及王一江教授。

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The Singapore Exchange Securities Trading Limited)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VAST Industrial Urban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中國宏泰產業市鎮發展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於2021年到期的全部尚未償還13%優先票據
到期及償還**

茲提述中國宏泰產業市鎮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2019年6月28日的「債務—上市確認書」公告，內容有關於2021年到期的180,000,000美元13%優先票據(國際證券識別碼：XS2012962267／普遍編號：201296226)(「票據」)上市，以及日期為2021年6月14日及2021年6月21日的部分購回及註銷公告。於緊接本公告日期前票據的尚未償還本金總額為20,850,000美元。

票據於2021年6月28日到期。董事會宣佈，於2021年6月28日，本公司已償還票據的尚未償還本金總額(連同其應計利息)。償還票據後，於本公告日期概無票據尚未償還，且票據將會註銷，並自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正式名單除牌。

承董事會命
中國宏泰產業市鎮發展有限公司
主席
王建軍

香港，2021年6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王建軍先生、楊允先生、王亞剛先生、黃培坤先生及王薇女士；非執行董事為趙穎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永權博士、謝亞芳女士及王一江教授。